

公司代码：688516

公司简称：奥特维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葛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锴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奥特维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装备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供应链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学应用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一致行动人葛志勇和李文
无锡华信	指	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无锡奥创	指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无锡奥利	指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松瓷机电	指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无锡松煜	指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高佳太阳能	指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A股	指	在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大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串焊机	指	用于串焊加工工序的设备，主要包括常规串焊机和多主栅串焊机
多主栅/MBB	指	Multi-busbars，即电池片具有7条以上的主栅线；减少主栅宽度，增加主栅数量，可实现减少银浆用量从而降低成本，同时提高电池受光面积、降低电流热损耗以提高电池功率。
多主栅串焊机	指	用于多主栅光伏电池片串焊的生产设备。
模组线	指	按照特定要求，将众多单个电芯串并联组成某一特定电池模组的生产线。其可以作为模组PACK线的前端组成部分，亦可单独销售。
PACK线	指	按照特定要求，将多个电池模组串并联组成某一特定电池包的生产线。其可以作为模组PACK线的后端组成部分，亦可单独销售。
激光划片机	指	将全片电池片分割为半片或更小片（如三分片、四分片等）的切割设备。可与公司的串焊机配套使用，也可单独使用。应用于半片、多片、叠瓦组件等工艺。
多功能硅片分选机	指	应用于光伏的硅片生产过程中的硅片分选环节，具有深度学习、机器视觉、故障预警等智能化功能。
烧结退火一体炉	指	烧结退火一体炉结合原有的烧结技术，将光注入区与烧结区进行无缝连接。在保证N型提效的同时，减少设备的占地面积和设备耗能。可调节电池片费米能级

		变化，控制 H 总量及价态，提高 H 钝化与缺陷修复效率，达到降低 P 型电池衰减效应，提高 N 型电池转换效率的效果。
直拉式单晶炉	指	是一款用于制作电池片所需的单晶硅棒的设备。在惰性气体环境中，以石墨电阻加热器将硅材料熔化，用直拉法生长无错位单晶硅棒的自动化设备。
半导体键合机/铝线键合机	指	应用于半导体制程的后道封测环节，利用铝线、金银铜线或者铝带把 Pad 和引线通过焊接的方法连接起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特维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Autowel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utowel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公司注册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28
公司网址	http://www.wxautowell.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wxautowell.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永秀	李翠芬
联系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无锡珠江路25号
电话	0510-82255998	0510-82255998
传真	0510-81816158	0510-81816158
电子信箱	investor@wxautowell.com	investor@wxautowell.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奥特维	68851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毕宗奎、赵轶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05.21-2023.12.31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2,857,019.59	441,133,421.66	10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715,743.62	38,245,296.37	27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220,419.26	34,764,358.94	26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84,944.98	85,220,613.58	-53.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3,271,838.78	1,089,597,745.16	7.68
总资产	3,388,599,385.61	2,979,659,240.39	13.7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	0.49	19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	0.49	195.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0.45	18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0	6.89	增加5.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05	6.26	增加4.7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75	7.00	减少0.2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285.70 万元，同比增长 109.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71.57 万元，同比增长 273.16%。主要系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性能不断提升、技术优势进一步体现，销量持续增长，继而驱动销售收入持续保持较大幅度增长。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成本、费用的增幅低于收入增幅，公司净利润及每股收益等指标均有大幅增长。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1,10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9,62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67,353.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514,198.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28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364.32	
所得税影响额	-2,737,303.48	
合计	15,495,324.36	

九、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锂动力电池行业、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公司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的设备（简称“光伏设备”）主要包括多主栅串焊机、大尺寸超高速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光注入退火炉、直拉单晶炉等；应用于锂动力电池行业的设备（简称“锂电设备”）主要是模组生产线、PACK 生产线、模组 PACK 生产线（以下统称“模组 PACK 线”）、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应用于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的设备主要是铝线键合机。

除上述整机产品外，公司还围绕整机产品提供功能模组（如串检模组、隐裂模组等）、备品备件和设备改造升级服务。

公司通过采用机械、电气、电子、光学、机器视觉、机器人、计算机等技术，实现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并应用于下游行业的精密加工、检测和智能制造，提高客户的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从而提高其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优质产品为客户创造价值。经过十余年的深耕与积累，公司产品销售至超过 30 个国家和地区，积累了大量的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隆基集团、晶科能源、晶澳科技、阿特斯、正泰集团、印度 Adani、印度塔塔集团、蜂巢能源、远景 ASEC、金康动力、赣锋锂电、LG（中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2. 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主栅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烧结退火一体炉/光注入退火炉、直拉单晶炉、模组 PACK 线、半导体键合机。

多主栅串焊机：应用于光伏组件生产的核心设备，多主栅串焊机应用于 7 主栅以上的光伏组件生产，具有机器人、机器视觉、故障预警等智能化功能。

硅片分选机：应用于光伏的硅片生产过程中的硅片分选环节，具有深度学习、机器视觉、故障预警等智能化功能。

激光划片机：将全片电池片分割为半片或更小片（如三分片、四分片等）的切割设备。可与公司的串焊机配套使用，也可单独使用。应用于半片、多片、叠瓦组件等工艺。

烧结退火一体炉/光注入退火炉：应用于电池片生产环节。通过退火，修复电池片缺陷，提升电池片效率。

直拉单晶炉：应用于光伏硅片生产环节，是在惰性气体环境中，以石墨电阻加热器将硅材料熔化，用直拉法生长无错位单晶硅棒的自动化设备。可控制太阳能级单晶棒，兼容市场主流晶棒尺寸。

模组 PACK 生产线：应用于用于圆柱、软包、方形电芯的模组、PACK 封装环节，将电芯组装成模组、电池包。具有机器人、机器视觉、故障预警、信息采集、数据追溯、工厂 MES 接口等智能化功能。

半导体键合机：应用于半导体制程的后道——封装测试环节，利用铝线或者铝带把 Pad 和引线通过焊接的方法连接起来（Pad 是芯片上电路的外接点，引线是引线框架上的连接点）。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设备及提供服务取得收入和利润，报告期销售的产品主要是光伏组件设备、硅片设备、锂电设备以及配套的备品备件，服务主要是对光伏组件、硅片设备进行改造升级服务，获得相应的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等相关支出，形成公司的盈利。

2、研发模式

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公司已形成规范化的项目制产品研发模式。公司的研发活动分为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其中，产品研发为分别以公司产品规划、产品改善申请和客户合同为依据的自主型研发、改善型研发和定制化研发；技术开发分为前瞻性技术研发（用于技术储备和原理验证）和针对可广泛应用模块/机型进行的平台化开发。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根据由销售订单/预投申请形成的主生产计划，生成物料需求计划，对需外购的原材料进行采购。公司生产涉及原材料种类众多，公司将其分为采购件、加工件两大类。公司设有专门部门负责物料保管及出入库管理工作。

4、生产模式

光伏设备：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预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是根据客户订单来确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因部分客户的订单规模大，交付周期短，而设备产品从采购、组织生产到交付有一定周期，同时为实现生产的连续性、规模化，经审批，公司可对部分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进行合理的预投生产，以保证及时交付。

锂电设备：因锂电设备定制化程度高，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严格根据客户的订单来确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

5、销售模式

公司的境内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境外销售通过采用直销、经销两种模式结合进行。公司的销售和技术部门与客户的各部门有着良性且深入的沟通，以持续不断地了解和开发客户的新需求，维持和强化与客户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核心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光伏行业是基于半导体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而兴起的新兴产业，是未来全球先进产业竞争的制高点。近年来，全球光伏产业经历了跨越式的发展，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20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48.2GW，创历史第二新高，连续8年位居全球首位；累计装机量达到253GW，连续6年位居全球首位；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20年我国太阳能光伏发电2,6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1%。我国光伏产业总体呈现稳定上升的发展态势。据CPIA的统计，2021年上半年光伏行业各环节中，硅片产量105GW，同比增加40%，大尺寸硅片市场占比逐步提升，占比约25%；组件产量80.2GW，同比增加50.5%，组件最高功率进一步提升，达到700W。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下，我国光伏行业进入新发展阶段，装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光伏发电在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光伏发展对财政补贴的依赖将进一步减小、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将进一步提升光伏发电的消纳和存储能力。为摆脱补贴依赖、实现平价上网的目标，光伏行业对发电成本的进一步下降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此背景下，光伏组件龙头纷纷宣布新一轮的扩产计划，并推出最新的技术工艺。目前市场上大尺寸组件、多主栅等新兴技术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同时多种组件封装技术并存，对组件核心设备的综合技术要求越来越高。串焊机是组件端的核心设备，其技术延伸性受电池片规格及焊接精度、良率等条件的影响，在技术迭代过程中持续产生较大需求。同时，与之匹配的激光划片机、层压机、流水线体等均有较大市场

增量需求。具有技术前瞻性和技术领先优势的组件设备制造企业将会在未来的市场竞争升级中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取得更强的竞争优势。

汽车电动化是大势所趋，锂动力电池行业仍存在较大发展空间。根据我国工信部等起草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竞争力将明显提高，销量占当年汽车总销量的 20%，并在 2030 年销量占比达到 40%。锂电行业的强劲发展趋势，势必产生刺激锂电设备的增量需求。

光伏设备、锂电设备、半导体键合机的研制需要机械、电气、电子、光学、机器视觉、机器人、计算机软件等综合技术，需要在包括算法、软件、传感技术、控制技术等领域长期技术积累及核心技术形成，跨越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对企业的高效的研发体系、管理机制、运作效率有较高要求。因此，在高端设备领域存在较高的技术、人才、客户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光伏设备生产厂商之一，核心产品光伏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市场地位较高。国内串焊机的主要供应厂商为公司、宁夏小牛（非上市公司）、先导智能；硅片分选机主要供应商为公司及天准科技。公司的设备在生产精度、兼容性、综合运维成本等方面，都具有突出的优势。公司紧跟光伏领域的最新技术发展前沿，准确理解并深挖客户的需求，把握市场发展节奏及时推出产品更迭方案。进一步巩固了在公司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的锂电模组 PACK 线产品已与国内电芯、PACK、整车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

公司的半导体键合机 2021 年开始在客户端验证，验证效果良好，有望在半导体封测环节替代进口设备。

随着公司在高端装备领域继续深耕新能源领域，拓展半导体封测领域，公司将会有更多智能、完备的整体解决方案推出市场，公司各项产品市场份额有望持续、稳步的扩大。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光伏行业大尺寸硅片的发展方兴未艾，其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可预见 2021-2025 年，组件转换效率及功率也将持续得到提升。2021 年上半年，光伏电池实验室效率屡破记录，1-6 月我国企业（研究机构）晶硅电池实验室效率已打破记录 7 次，实验室最高转换效率达到 25.26%。

2021 年上半年，我国光伏应用市场发展迅速，1-6 月光伏新增装机 14.1GW，同比增长 22.6%，分布式新增装机同比增长 97.5%，集中式装机同比下降 24.2%，户用新增装机首超集中式，占比达到 42%，成为新增装机主要来源。新增装机量绝对规模大且快速增长的市场背景下，对组件的效率、度电成本提出了更高要求，光伏发电将继续沿着组件效率不断提升、度电成本持续下降的主线发展。光伏产业链的设备将围绕大尺寸电池片、TOPCON 及 HJT 工艺、多片及多规格组件形式持续开发，满足客户对新技术、新工艺、低成本、高效率的需求。

2021 年 6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将进一步推进光伏分布式发展，促进光伏行业更高、更快、高质量发展。受益于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光伏发电装机规模的不断增大、光伏组件新工艺、新技术不断发展，国家促进高端装备制造及智能化生产的政策支持等因素，光伏产业链高端装备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同时也对光伏高端装备提供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需要提升技术实力、比拼服务能力，及时满足客户新需求，只有为客户持续提供高速度、超稳定的高产能、高良率、广兼容性、低运维成本的组件生产设备，方能在光伏行业发展中赢得更高的市场份额。

2021 年 1 月-6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均超过 120 万辆，同比增长超 2 倍。新能源汽车销量的增加带动动力电池需求增加。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等联合发布了《新能源汽车蓝皮书：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报告（2021）》，新能源汽车半年销量达到 2020 年全年水平，产业链更多细分行业迎发展机遇。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创新为核心价值理念，通过持续的研发实践，不断跟踪光伏组件工艺的前沿，在机械设计、电气设计、工业视觉、信息技术等方面持续创新，凭专业技术和敬业服务赢得市场、靠创新取得效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自主研发并掌握相关核心技术。通过多年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在光伏组件先进串焊技术、高效组件叠瓦串联技术、激光划片技术、电池加工技术、硅片精密检测技术、锂电模组组装技术、电芯外观检测技术、半导体引线键合技术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该等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持续加码研发投入，并取得了积极成果。2021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6,229.72万元，同比增长101.66%。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申请各项知识产权共计1,391项，已取得知识产权894项，其中专利724项（包括发明专利55项、实用新型专利667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66项、软件产品50项、商标54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5	3	391	55
实用新型专利	82	55	806	66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8	5	69	66
其他	1	12	123	104
合计	126	75	1,391	894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62,297,223.35	30,892,799.98	101.6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2,297,223.35	30,892,799.98	101.6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75	7.00	减少0.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上半年研发投入6,229.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66%，主要系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体系的建设，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结合应用领域的研发需求，积极搭建研发架构，提高研发团队的协同性，增强公司综合研发实力；同时为保持人员稳定并吸引优秀人才，公司提高研发人员薪酬待遇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大尺寸电池片串焊机	2,500.00	1,533.88	2,415.53	验证阶段	1. 整片产能：3000片/小时，半片产能：6000片/时，三分片产能：6000片/小时，四分片产能：6000片/时； 2. 碎片率： $\leq 0.15\%$ ； 3. 串返率： $\leq 1.5\%$ 4. 兼容拼片工艺	1. 整片产能3000片/小时，半片产能：6000片/小时，三分片产能：6000片/小时，四分片产能：6000片/小时； 2. 碎片率： $\leq 0.15\%$ ； 3. 串返率： $\leq 1.5\%$	光伏组件串焊
2	大尺寸电池片激光划片机	1,000.00	825.03	867.78	验证阶段	1. 产能： ≥ 7200 半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0.08mm ； 3. 切缝宽度： $\leq 30\mu\text{m}$ ； 4. 热影响区 $\leq 90\mu\text{m}$	1. 产能： ≥ 6500 半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pm 0.1\text{mm}$ ； 3. 切缝宽度： $\leq 35\mu\text{m}$ ； 4. 热影响区： $\leq 110\mu\text{m}$	常规/多主栅/叠瓦组件激光划片
3	大尺寸硅片分选机	1,000.00	648.27	934.46	验证阶段	1. 产能：9,000片/小时@156mm，7000片/小时@210mm； 2. 厚度精度： $\pm 0.5\mu\text{m}$ ； 3. 线痕精度： $\pm 2\mu\text{m}$ ； 4. 尺寸精度： $\pm 50\mu\text{m}$	1. 产能： ≥ 8000 片/小@156mm，6000片/小时@210mm； 2. 厚度精度： $\pm 0.5-1\mu\text{m}$ ； 3. 线痕精度： $\pm 2-3\mu\text{m}$ ； 4. 尺寸精度： $\pm 50\mu\text{m}$	光伏硅片分选
4	电池串	701.00	42.38	376.41	验证阶段	1. 兼容性：单晶、多晶、1/3、1/4、1/6、1/8、半片、	1. 兼容性：单晶、多晶、1/3、1/4、1/6、1/8、半片、	电池串

	全自动识别系统				段	全片、双面、大尺寸电池； 2. 串外观检测误判率： $\leq 1\%$ ； 3. 串外观检测漏判率： $\leq 0.03\%$ ； 4. 串 EL 检测误判率： $\leq 0.2\%$ ； 5. 串 EL 检测漏判率： $\leq 0.3\%$	全片、双面、大尺寸电池等； 2. 串外观检测误判率： $\leq 1\%-2\%$ ； 3. 串外观检测漏判率： $\leq 0.03\%-0.05\%$ ； 4. 串 EL 检测误判率： $\leq 0.2\%-0.5\%$ ； 5. 串 EL 检测漏判率： $\leq 0.3\%-0.5\%$	自动检测识别
5	电池退火设备	901.00	105.95	210.84	验证阶段	1. 缩短设备长度的基础上，效率比常规的烧结+光注入效率再提高 0.1%； 2. 碎片率 0.02%	1. 产能和提效不能兼顾； 2. 碎片率：0.03%	各类型电池的生产制造
6	多主栅高效工艺应用	1,000.00	578.94	786.44	验证阶段	1. 整片产能：3000 片/小时，半片产能：3600 片/小时； 2. 碎片率： $\leq 0.15\%$ ； 3. 串返率： $\leq 1.5\%$ ； 4. 兼容拼片工艺； 5. 兼容三角异型焊带	1. 整片产能：3,000 片/小时，半片产能：3,600 片/小时； 2. 碎片率： $\leq 0.2\%$ ； 3. 串返率： $\leq 1.5\%$ ； 4. 兼容拼片工艺	光伏组件串焊
7	高速热诱导激光划片机	1,500.00	714.43	1,420.08	验证阶段	1. 产能： ≥ 10000 整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pm 0.08\text{mm}$ ； 3. 碎片率 $\leq 0.03\%$ ； 4. 兼容 156-230 半片、三分片	1. 产能： ≥ 7200 整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 0.1 ； 3. 碎片率 $\leq 0.05\%$ ； 4. 兼容 156-230 半片、三分片	大尺寸电池片无损切割
8	光伏组件叠焊机	2,000.00	474.61	1,946.45	验证阶段	1. 产能：14.5 秒/组件； 2. 焊接不良率： $\leq 1\%$	1. 产能：20 秒/组件； 2. 焊接不良率： $\leq 1\%$	光伏组件汇流条焊

								接
9	硅片视觉检测研究	150.00	102.39	123.12	验证阶段	1. 动态在线移动式打码且打码速度匹配当前及一年内分选机产能要求（产能：9,000片/小@156mm，7000片/小时@210mm）； 2. 打码深度及大小符合客户工艺要求，不影响电池效率且便于读码； 3. 打码稳定性要求：位置偏差1毫米以内，深度偏差5微米以； 4. 解码率可达到98%及以上； 5. 可兼容不同规格片子156-220mm；	1. 只有静态打码方式，产能受限制； 2. 打码深度20微米以上，对电池效率有影响； 3. 打码位置精度：0.5毫米以内，深度偏差5-10微米； 4. 解码率可达到98%及以上； 5. 可兼容156-185mm	硅片打码追溯
10	电池整线设备	500.00	0.44	0.44	验证阶段	1. 印刷速度：0.96秒/片； 2. 碎片率：≤0.2%	1. 印刷速度：0.96秒/片； 2. 碎片率：≤0.2%	电池整线丝印设备
11	方形模组PACK线	1,200.00	23.17	88.25	验证阶段	1. 标准产线产能30PPM； 2. 设备稼动率≥95%	1. 产能：20PPM	方形电芯模组PACK线
12	软包模组PACK线	4,780.00	412.16	814.17	验证阶段	1. 设备稼动率≥92%； 2. 合格≥99%； 3. 噪音≤75dB； 4. 设备故障率≤2.0%	1. 设备稼动率≥92%； 2. 合格≥99%； 3. 噪音≤75dB； 4. 设备故障率≤2.0%	软包模组PACK线
13	圆柱模组PACK线	700.00	257.25	315.66	验证阶段	UPH：≥6000PCS/H，设备稼动率≥95%，直通率≥99.5%，换型时间≤2H	UPH：≥6000PCS/H，设备稼动率≥95%，直通率≥99.5%，换型时间≤2H	圆柱模组PACK线
14	半导	1,000.00	266.07	754.3	验证	1. 焊接重复定位精度：5μm@3sigma；	1. 焊接重复定位精度：5μm@3sigma；	半导

	体 键 合 机				阶段	2. 可实现无损伤拉力检测；3. 可实现进线机构断线检测	2. 可实现无损伤拉力检测；3. 可实现进线机构断线检测	体 封 测
合 计	/	18,932.0 0	5,984.9 7	11,053.9 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31	2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6.36	17.4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354.17	2,391.7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44	11.1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	0.23
硕士	54	12.53
本科	211	48.96
大专及以下	165	38.28
合计	43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192	44.55
30-35	173	40.14
36-45	50	11.60
45岁以上	16	3.71
合计	431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深耕和积累,形成了技术优势、产品性能优势、全球综合服务优势、客户优势等核心竞争力:

1、技术优势

公司是专业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规模较大的研发团队,已积累了丰富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截至2021年6月末研发人员431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26.36%。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已取得知识产权894项,其中专利724项(发明专利55项、实用新型专利667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66项、软件产品50项、商标54项。

公司具有快速迭代现有产品、前瞻性布局新产品的技术能力。公司坚持“高产能、高精度、高兼容性、高稳定性”的研发理念,以深厚的技术积累为基础,及时响应客户的现时和潜在需求,

并持续高强度进行研发投入，从而实现了技术的快速迭代和前瞻性布局。具体而言，公司一是针对现有产品升级迭代，提升产能性能；二是不断推出新产品，以适应下游技术进步，满足客户不断提高组件发电效率、降低成本的需求，积极布局新一代产品，推出了超高速、大尺寸多主栅串焊机适应高效组件的设备。通过快速迭代现有产品，前瞻性布局新产品，公司不仅增强了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还为客户创造了增值价值，促进了下游行业的技术进步。

2、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通过不断的积累产业经验并进行研发改进，其产品已在效率、精度、稳定性等方面具备性能优势。公司产品具备加工速度快，单机产能高、兼容性较强和切换速度快的特点。同时公司产品性能稳定，加工良率高，可保障客户较高的产能及品质要求，从而降低客户综合运营成本。

3、全球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生产的设备是客户赖以生产经营的重要资产，其故障可能造成客户整条生产线停产，其运行情况对客户的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光伏行业技术迭代迅速，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导入速度对客户的产品升级同样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服务能力、设备改造能力及响应速度是客户选择供应商时的重要考虑因素。

公司重视客户服务。针对客户的近 400 个生产基地，公司在销售过程中派出工程师，为客户提供现场设备安装、调试服务。对已销售的产品，针对不同客户情况，公司安排工程师为客户提供远程指导、现场检测、运营维护、专业培训等技术服务。此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设备改造升级服务，以满足客户适应技术进步的改造升级的需求。

公司通过综合客户服务，不仅可以增强客户粘性与满意度，还可以收集市场需求、技术趋势等信息，促进公司的产品研发和改进。

4、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技术、产品、服务等优势，已为全球近 400 个光伏生产基地提供其生产、检测设备，并已与隆基集团、晶科能源、晶澳科技、阿特斯、正泰集团、印度 Adani、印度塔塔集团、蜂巢能源、远景 ASEC、金康动力、赣锋锂电、LG（中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较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细分行业中的大中型企业，其应对行业发展波动的能力较强，业务扩张需求较大，对技术发展方向把握较好，能为公司新产品方向提供参考和测试验证条件，且品牌效应较强，从而有助于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专注于高端智能装备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增长，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在把握现有的光伏、锂电行业应用的同时，积极探索半导体、3C 等其他高端设备的应用领域，持续丰富下游客户构成，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一）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如下：

受益于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公司业绩在 2020 年的基础上继续保持较高速度增长。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加大研发投入，产品性能不断提升；深挖企业内部潜能和市场潜力，加强企业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在光伏行业硅料价格不断上涨，组件企业开工不足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因性能优势，在细分领域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半导体键合机自 2021 年 1 月以来在客户端验证，验证效果良好；松瓷机电生产的单晶炉在客户端成功拉出 12 英寸 N 型晶棒；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基本完成，其中生产厂房具备投入使用的状态，实验中心正在按计划进行建设。

（二）报告期经营情况如下：

1. 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285.70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09.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71.5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273.16%；每股收益 1.45 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95.9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38,859.94 万元，比年初增长 13.7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17,327.18 万元，比年初增长 7.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1.89 元，比年初增长 7.68%。

报告期，公司各项费用均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其中管理费用 5,450.81 万元，同比增加 2,148.90 万元，增加比例为 65.08%；研发费用 6,229.72 万元，同比增加 3,140.44 万元，增加比例为 101.66%；销售费用 3,858.51 万元，同比增加 1,617.67 万元，增加比例为 72.19%；财务费用 1,405.84 万元，同比增加 785.07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6.47%。除财务费用外，各项费用增长比例均低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比例。

2. 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受益于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在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海外疫情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各项业务仍然保持高速增长。2021 年 1-6 月，公司签署销售订单 18.63 亿元(含税)，同比增长 64.72%；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 31.78 亿元(含税)，同比增长 84.02%。公司核心产品大尺寸、超高速多主栅串焊机、硅片分选机继续保持较高市场份额；激光划片机、烧结退火一体炉等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提升；圆柱外观检测设备再次获得知名企业订单；半导体键合机年初开始在客户端验证，验证效果良好。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增资控股的松瓷机电，在报告期取得 950 万单晶炉订单。

3. 增加研发投入，实现产品技术创新，获得丰富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 6,229.72 万元，同比增加 3,140.44 万元，增加比例为 101.66%。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研项目 14 项。部分新产品已在客户端验证、试用。半导体键合机在客户端验证效果良好，体现了公司较强研发实力，标志着公司产品进入了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公司正逐步形成平台式研发体制，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拓展公司核心技术在不同领域的延伸，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4. 加强市场开拓，深耕光伏行业同时锂电业务快速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市场开拓，继续深耕光伏行业的组件、硅片、电池客户，积极通过客户拜访、专项技术交流等形式，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探讨，深度了解客户要求，并通过分享设备项目经验，为客户提供更适合的设备。

报告期，锂电业务快速提升，报告期取得蜂巢能源、远景 AESC、金康动力、赣锋锂电等客户订单，进一步提升了在软包、圆柱的市场影响力。

5. 加强精益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交付压力较大，为及时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快速响应与服务客户，公司通过精益化管理、合理化建议等方式，运营效率得到极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与研发能力持续发展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服务于晶体硅光伏行业、锂动力电池行业、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的特定工艺。TOPCON、HJT 等电池片新技术不断涌现，公司客户针对不同电池片技术对公司产品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投入大量资源对上游电池片技术、下游组件工艺进行研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产品研

发、升级与技术储备。若研发布局与下游行业发展趋势不匹配，可能出现浪费研发资源，错失发展机会，甚至丧失细分市场优势市场地位等不利情形，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核心人员流失以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随着新能源、自动化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各企业对于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不断加剧，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流失与技术泄密的风险。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系由公司研发团队自主研发形成，其中核心技术人才对公司研发起到重要作用。若出现公司核心人员流失或重大技术失密，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主要客户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来自光伏行业和锂动力电池行业，其中以光伏行业为主。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光伏产业链的硅片、组件生产环节，该等细分市场的集中度较高。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相对集中，前五大客户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63.53%。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受到不利影响且无法迅速开发新的大型客户，短期内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2、原材料供应风险

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公司部分原材料、部件亦受到影响，且国外疫情波动较大，部分进口部件交期延长。公司部分核心元器件如 PLC、机器人、伺服电机等大多采用国际知名厂商生产的产品，易受到国际市场波动影响，如果公司不能较好地统筹原材料采购和使用，则可能出现因缺乏某些原材料导致生产计划延期、某类原材料采购过多导致闲置、贬值等不利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效率、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款项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47,871.0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4.13%；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未来有可能进一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 8,474.52 万元。如果公司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回收甚至不能回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业绩季度间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下游光伏行业集中度较高，且该等行业客户为产能投资而采购公司设备存在非均匀、非连续等特征，导致公司各季度间的订单存在较大波动，此外，受产品生产周期、下游行业经营环境、客户经营状况、产品成熟度等因素影响，公司订单的生产、验收周期也存在一定的波动，从而使得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存在较大波动。另一方面，公司的期间费用支出有较强刚性，季度间波动相对较小。因此，公司各季度间的经营业绩存在较大波动。

5、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152,312.78 万元。其中，发出商品 112,829.90 万元，占报告期存货比例为 74.08%，主要是公司销售的设备类产品自发出至客户验收存在较长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周期所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862.67 万元，但仍不能排除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者存货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使得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6、人力资源成本不断上升的风险

公司研发人员、生产经营所需员工数量较大，随着经济发展以及通货膨胀等因素，人力成本呈逐步上升态势。若人均产出不能覆盖人力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7、下游行业技术发展停滞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光伏设备的主要下游——光伏组件、硅片行业一定程度上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主要是低效产能过剩，从而导致该等行业产能利用率较低。如光伏行业技术发展停滞，从中短期看，技术进步引致的新需求、存量产能升级换代需求等下降，从中长期看，可能影响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导致其丧失竞争优势，影响其发展空间，则当前光伏组件、硅片的产能已可满足当前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产品的未来市场空间、订单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8、所得税优惠政策不能继续享受的风险

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3165，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度至2020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已于2021年7月27日向无锡市新吴区科技局提交高新企业重新认定全部资料，目前尚在审核中。如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面临所得税税率提高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三) 宏观环境政策变化的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变化和产业政策的影响，本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有一定的波动性，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核心产品等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既有产品出口业务，也有原材料、零部件进口业务，该等业务的计价和结算以美元为主。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因素众多，其波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如果汇率发生不利变动，公司产品出口以及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下游行业产业政策不利变化的风险

光伏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锂动力电池的主要应用领域）均属于战略新兴产业，其发展过程中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政策支持，该等政策支持对激发需求发挥了重大作用。随着行业规模扩大以及技术进步、成本下降加快，国家对该等行业的扶持政策呈现减弱趋势。如我国或其他主要光伏应用国家对光伏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政策有进一步不利变化，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本章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22,857,019.59	441,133,421.66	109.20
营业成本	568,574,195.93	287,453,405.45	97.80
销售费用	38,585,135.73	22,408,472.94	72.19
管理费用	54,508,081.32	33,019,113.03	65.08
研发费用	62,297,223.35	30,892,799.98	101.66
财务费用	14,058,440.64	6,207,721.06	12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84,944.98	85,220,613.58	-5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68,117.99	-317,840,926.41	-46.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606.62	549,937,253.5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09.20%，主要系公司产品技术优势进一步体现，对客户销售量增加，从而导致销售收入有较大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97.80%,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72.19%,主要系人员数量及薪资水平增加使得员工薪酬增加,销售额增加导致相关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65.08%,主要系人员数量及薪资水平增加使得员工薪酬和其他相关费用增加,租赁场地增加使得租赁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01.66%,主要系人员数量及薪资水平增加使得员工薪酬增加,研发项目的增加及不断深入,使得研发物料消耗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26.47%,主要系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益增加,以及贷款增加使得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53.32%,主要系薪酬支出增加和其他经营活动流出的现金增加,使得相关业务支出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46.02%,主要系将闲置资金用于理财、以及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收到股东增资款项,相比今年基数较高。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17,987,920.78	3.48	284,156,565.38	9.54	-58.48
在建工程	194,837,207.90	5.75	92,853,364.82	3.12	109.83
应收款项融 资	447,989,940.85	13.22	290,285,378.97	9.74	54.33
其他应收款	19,269,048.11	0.57	12,858,896.44	0.43	32.17
其他流动资 产	146,065,306.59	4.31	76,973,070.33	2.58	89.76
长期待摊费 用	2,601,826.55	0.08	1,821,651.19	0.06	42.83
短期借款	453,695,177.17	13.39	340,122,870.31	11.41	33.39
合同负债	884,353,539.65	26.10	671,645,226.99	22.54	31.67
其他应付款	2,872,505.83	0.08	9,868,622.96	0.33	-70.89
预计负债	10,804,358.28	0.32	7,425,363.37	0.25	45.51
未分配利润	185,159,325.02	5.46	101,645,581.40	3.41	82.12

情况说明

1、货币资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58.48%,主要系购买理财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投入所致;

- 2、在建工程：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09.83%，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54.33%，主要系销售增加，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32.17%，主要系员工借款及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89.76%，主要系将闲置资金用于存入结构性存款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42.83%，主要系装修费增加所致；
- 7、短期借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33.39%，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和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8、合同负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31.67%，主要系订单量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9、其他应付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70.89%，主要系多笔保证金到期收回所致；
- 10、预计负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45.51%，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计提质保费用增加所致；
- 11、未分配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82.12%，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公司对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原名：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为4,371.43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关于拟投资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对松瓷机电增资4,371.43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持有松瓷机电51%的股权。2021年4月，松瓷机电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持有松瓷机电51%股权，松瓷机电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锂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00.00%	3,000	21,723.53	-10,219.88	-3,372.63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00%	1,000	55,928.00	495.27	-504.75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1,000	1,092.56	444.93	-63.66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单晶炉等机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51.00%	1,600	7,937.80	3,999.84	-174.25
无锡松煜科技术有限公司	光伏设备及半导体工艺设备专业设备	8.00%	2,666.67	12,327.31	5,065.85	1,053.7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林健	董事	离任
张志宏	独立董事	离任
殷哲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贾英华	董事	选举
孙新卫	独立董事	选举
周永秀	董事会秘书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张志宏先生因岗位变动原因向公司递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孙新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董事林健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向公司递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殷哲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1 年 3 月 5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殷哲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工作及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提名贾英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意聘任周永秀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选董事、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均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各业务环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公司生产过程中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如下：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处置方式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生产	液体	T	900-006-09	HW09	8t/次（每两年更换一次）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为有效降低、预防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公司现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可能发生的潜在事故和紧急情况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并已向相关部门备案（备案编号：320-214-2021-068-2）。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采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易于降解、便于回收利用的材料，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采用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防治技术。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光伏、锂电行业，所生产的设备服务于新能源行业技术进步及降本增效，为推进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3060”目标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合理设计供配电系统，选用低损耗节能型变压器，负荷率处于经济运行状态；灯具选用新型高效节能型产品，减少电能损耗；计划在建厂房屋顶设置太阳能光伏电站，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电能的使用；在建厂房均使用保温外墙，满足节约能源的需求；建设过程中所使用的木质辅助材料均为租用，使用完毕由出租方进行回收再利用，不造成木材浪费，节约木材资源；报告期内，公司共设置 12 条班车路线，用于接送员工上下班，减少员工私家车的使用，从而减少碳排放。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葛志勇、李文	注 1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锡华信	注 2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无锡奥创、无锡奥利	注 3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健、朱雄辉、刘汉堂、魏娟、孟春金、殷哲	注 4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	注 5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心技术人员 马红伟、季斌 斌、唐兆吉、 刘伟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东 证奥融、富海 新材、无锡源 鑫、无锡玄同	注 6	上市之日起 十二个月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自然人股东 潘叙、王金 海、张志强、 樊勇军、郝志 刚、姜建海、 朱洁红	注 7	上市之日起 十二个月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李文的亲属， 间接持有公司 股份的股东任俊	注 8	上市之日起 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实际控制人 葛志勇、李文	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持股 5%以上 股东无锡华 信、林健、无 锡奥创	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 争	实际控制人 葛志勇、李文	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 易	实际控制人 葛志勇、李文	注 1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	其他持股 5%	注 1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	以上股东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葛志勇、李文	注 1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华信、林健、无锡奥创	注 1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无锡奥利	注 1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朱雄辉、孟春金	注 1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2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2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葛志勇、李文	注 2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 人员	注 2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葛志勇、李文	注 2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无 锡华信、林 健、无锡奥创	注 2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股东无 锡奥利、东证 奥融、富海新 材、无锡源 鑫、无锡玄 同、富海天 健、朱雄辉、 潘叙、王金 海、张志强、 孟春金、樊勇 军、郝志刚、 姜建海、朱洁 红	注 3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 人员	注 3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核心技 术人员	注 3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文的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任俊	注 3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注 1: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葛志勇，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李文作出的承诺: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D、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注 2: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C、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企业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D、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E、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3: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D、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E、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企业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4: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C、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D、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5: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自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C、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6: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 7: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 8: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D、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E、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注 10: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11:

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12:

对于将来可能出现的本人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停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在公司提出要求时，本人承诺将出让本人在上述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承诺给予公司对上述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如未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本人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注 13: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并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保证，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

（3）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4）如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15:

A、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16:

A、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企业/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企业/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17:

A、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企业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

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18:

A、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19:

在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注 20: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1:

为保证本次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发行人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将根据内部规章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及时存放募集资金于专项账户，严格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2) 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

研发创新能力是公司竞争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研发水平，从而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和产品竞争力。公司将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创新，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同时，通过不断的生产技术创新来优化产品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强化公司研发能力实现整体技术水平和经营效率的不断提升。

(3) 增强市场拓展能力，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公司在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品牌和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处于前列水平。公司将强化产品和服务品牌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强化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品牌认可度。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客户，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4) 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并在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出制度性安排，明确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和分配形式等，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保障投资者利益。

注 22: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注 23:

(1)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

(5) 若发行人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24: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25: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6: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7: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如公司所做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就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注 28: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29:

本企业/本人作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下均指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0: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 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 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2: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3: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与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上饶组件 4.8GW 新建项目”串焊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验收完毕（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2、公司已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泰州串焊机项目”、“江苏隆基串焊机项目”、“嘉兴隆基串焊机项目”和“曲靖隆基硅片分选机”串焊机、硅片分选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串焊机已验收完毕，分选机正在交付中（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3、公司已与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义乌项目一期-组件生产设备”有关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4、公司已与晶科能源（义乌）有限公司签署“义乌二期 5.2GW 新建项目”串焊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5、公司已与晶澳太阳能越南有限公司签署“新建 3.5GW 组件车间项目”有关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6、公司已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大同、青海扩产、江苏、滁州及咸阳项目”串焊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合同尚在履行中（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7、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与史陶比尔（杭州）精密机械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物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约 4,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正在履行中。

8、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公司拟投资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的议案》，2021 年 4 月 13 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2021 年 6 月 22 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由常州迁至无锡。

9、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关于拟投资认购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议案》，认缴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已出资完毕。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1,22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39.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8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44,000.00	不适用	44,000.00	10,433.37	19,673.77	-24,326.23	44.71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7,227.33	不适用	7,227.33	1,006.36	1,006.36	-6,220.97	13.92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51,227.33	-	51,227.33	11,439.73	20,680.13	-30,547.20	40.3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截止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余额 299,250,000.00 元，参								

	见附注一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注一：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余额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6,000.00	2021/1/8	2021/7/7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5,125.00	2019/12/25	2021/12/25	保本固定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1/5/18	2021/1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1/5/18	2021/1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3,000.00	2021/5/21	2021/8/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7,800.00	2021/6/17	2021-7-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计	-	29,925.00	-	-	-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4月2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6月2日，公司以总股本98,67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202,000.00元。

2、2021年4月29日，无锡金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拟增资项目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锡金博评咨字（2021）第1-100号）。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3月31日，松瓷机电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655.34万元，评估价值为1,643.64万元，增值额为-11.70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840.97万元，评估价值为1,840.97万元，增值额为0.00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5.63万元，评估价值为-197.33万元，增值额为-11.70万元，增值率为-6.30%。购买日确定为2021年4月1日。

3、2021年5月21日，公司共有29,547,053股限售股开始上市流通，股东数量合计为18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9453%。

4、2021年5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与核心员工合资设立子公司共同投资电池丝网印刷生产线的议案，该子公司已于2021年8月2日设立。

5、2021年6月15日，公司董事会通过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80%，为70.39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813,609股。特定发行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葛志勇先生（公司已于2021年6月15日披露《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

2021年7月26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以及根据最新证券法修订的《公司章程》和各项制度的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7月26日披露《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6、半导体键合机验证进展：目前半导体键合机正在客户端验证，验证效果良好。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289,804	78.33	0	0	0	-29,623,653	-29,623,653	47,666,151	48.3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971,500	0.98	0	0	0	-76,600	-76,600	894,900	0.91
3、其他内资持	76,318,304	77.35	0	0	0	-29,547,053	-29,547,053	46,771,251	47.40

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560,304	26.92	0	0	0	-19,840,304	-19,840,304	6,720,000	6.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758,000	50.43	0	0	0	-9,706,749	-9,706,749	40,051,251	40.59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380,196	21.67	0	0	0	29,623,653	29,623,653	51,003,849	51.69
1、人民币普通股	21,380,196	21.67	0	0	0	29,623,653	29,623,653	51,003,849	51.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98,670,000	100	0	0	0	0	0	98,67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05月2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29,547,053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05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2021-019）。

2、除上述解除限售情形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76,600股，为战略投资者信达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71,500	76,600	0	894,900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2/5/21
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	948,863	948,863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1/5/21
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	1,369,441	1,369,441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1/5/21
首发前限售股份	74,000,000	27,228,749	0	46,771,25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5/21 及 2023/5/21
合计	77,289,804	29,623,653	0	47,666,151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 转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葛志勇	0	21,102,450	21.39	21,102,4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文	0	18,948,801	19.20	18,948,80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0	10,165,731	10.3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500,000	4.56	4,500,000	0	无	0	其他
林健	0	3,096,658	3.1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雄辉	-190,000	2,563,360	2.6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20,000	2.25	2,220,000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6,904	1,941,538	1.97	0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918,105	1,442,795	1.46	0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资管优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767	1,365,054	1.38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165,731		人民币普通股	10,165,731			
林健		3,096,658		人民币普通股	3,096,658			

朱雄辉	2,563,360	人民币普通股	2,563,360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41,538	人民币普通股	1,941,538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442,795	人民币普通股	1,442,7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资管优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5,054	人民币普通股	1,365,0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9,742	人民币普通股	1,239,742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21,862	人民币普通股	1,221,86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17041组合	1,123,856	人民币普通股	1,123,856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月异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葛志勇	21,102,45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2	李文	18,948,801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3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4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0,00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5	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894,900	2022年5月21日	0	上市起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葛志勇和李文系一致行动人。葛志勇为无锡奥创、无锡奥利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孟春金	监事	396,000	300,000	-96,000	个人资金需求
朱雄辉	董事	2,753,360	2,563,360	-190,000	个人资金需求

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朱雄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88,34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不超过0.6976%;孟春金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96,00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不超过0.0973%,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2021年6月22日,孟春金女士累计减持96,000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朱雄辉先生累计减持190,000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7,987,920.78	284,156,565.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15,112,137.13	430,602,147.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93,965,190.08	374,305,919.72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47,989,940.85	290,285,378.97
预付款项	七（7）	46,174,663.80	50,329,540.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9,269,048.11	12,858,896.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44,501,103.16	1,281,680,192.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6,065,306.59	76,973,070.33
流动资产合计		3,031,065,310.50	2,801,191,710.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4,206,290.76	21,019,855.59
在建工程	七（22）	194,837,207.90	92,853,364.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298,932.54	
无形资产	七(26)	36,434,158.02	38,438,672.09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22,426,390.0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601,826.55	1,821,65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7,493,953.05	17,493,95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235,316.24	6,840,03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534,075.11	178,467,529.96
资产总计		3,388,599,385.61	2,979,659,240.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53,695,177.17	340,122,870.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50,112,646.72	198,449,106.96
应付账款	七(36)	574,489,142.98	591,365,949.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7)	884,353,539.65	671,645,226.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3,878,394.33	41,379,170.27
应交税费	七(40)	30,637,997.17	26,945,664.4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72,505.83	9,868,622.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50,039,403.85	1,879,776,611.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1,436,939.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88,089.38	
预计负债	七(50)	10,804,358.28	7,425,363.37
递延收益		2,359,265.86	2,359,26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51)	500,254.95	500,254.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688,907.87	10,284,884.18
负债合计		2,195,728,311.72	1,890,061,49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8,670,000.00	98,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58,870,931.88	858,710,581.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0,571,581.88	30,571,58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5,159,325.02	101,645,58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3,271,838.78	1,089,597,745.16
少数股东权益		19,599,235.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2,871,073.89	1,089,597,74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88,599,385.61	2,979,659,240.39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789,019.60	249,648,43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216,942.55	419,506,952.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44,151,492.77	331,178,089.17
应收款项融资		414,493,308.62	284,825,531.37
预付款项		11,248,383.08	8,868,811.8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15,840,788.31	189,059,366.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8,045,792.18	1,193,111,882.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981,172.34	57,020,630.61

流动资产合计		2,878,766,899.45	2,733,219,702.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0,870,476.22	32,156,191.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55,995.97	19,675,385.93
在建工程		194,837,207.90	92,853,364.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77,002.92	
无形资产		36,417,901.74	38,397,468.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5,161.40	410,25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14,108.82	15,514,10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93,310.69	3,198,027.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771,165.66	202,204,801.20
资产总计		3,262,538,065.11	2,935,424,503.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3,042,577.13	337,172,210.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240,338.80	198,449,106.96
应付账款		523,980,217.14	554,970,701.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467,450.31	584,336,336.00
应付职工薪酬		49,857,579.94	37,256,545.41
应交税费		30,361,062.00	25,317,156.93
其他应付款		1,712,402.70	8,963,509.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7,661,628.02	1,746,465,56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26,457.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581,121.73	5,963,269.53

递延收益		2,359,265.86	2,359,26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6,042.88	496,04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62,888.37	8,818,578.27
负债合计		1,958,424,516.39	1,755,284,145.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670,000.00	98,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7,939,380.10	847,779,030.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71,581.88	30,571,581.88
未分配利润		326,932,586.74	203,119,74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4,113,548.72	1,180,140,35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62,538,065.11	2,935,424,503.29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22,857,019.59	441,133,421.6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22,857,019.59	441,133,421.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2,271,694.45	383,282,862.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68,574,195.93	287,453,405.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48,617.48	3,301,350.42
销售费用	七（63）	38,585,135.73	22,408,472.94
管理费用	七（64）	54,508,081.32	33,019,113.03
研发费用	七（65）	62,297,223.35	30,892,799.98
财务费用	七（66）	14,058,440.64	6,207,721.06
其中：利息费用		6,855,407.91	5,233,197.35

利息收入		810,343.06	264,679.9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4,679,738.79	16,460,473.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8,767,353.02	1,836,91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5,763,533.30	-14,232,337.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889,059.41	-15,539,42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08,557.03	9,721.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688,381.27	46,385,906.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3,045.85	59,287.0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72,787.26	109,387.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158,639.86	46,335,805.4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2,296,736.67	8,119,053.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861,903.19	38,216,751.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715,743.62	38,245,296.3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840.43	-28,544.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861,903.19	38,216,751.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715,743.62	38,245,296.3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3,840.43	-28,544.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	0.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	0.49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890,426,243.30	414,028,344.5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51,173,940.94	273,593,257.35
税金及附加		4,076,589.37	2,960,775.66
销售费用		29,760,346.72	17,246,956.91
管理费用		49,686,277.56	29,728,228.60
研发费用		53,831,879.16	25,896,638.80
财务费用		5,949,058.65	6,079,548.90
其中：利息费用		6,855,407.91	5,110,080.35
利息收入		767,839.21	247,259.34
加：其他收益		23,693,431.30	15,014,605.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675,144.04	1,836,91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1,814.32	-8,726,430.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39,510.39	-12,486,439.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788.23	9,721.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773,189.76	54,171,307.25
加：营业外收入		40,389.35	59,151.04
减：营业外支出		502,001.41	103,434.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311,577.70	54,127,023.41
减：所得税费用		32,296,736.66	8,119,05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014,841.04	46,007,969.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3,014,841.04	46,007,969.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858,686.56	515,154,201.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830,850.36	22,350,747.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00,937.91	8,165,07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890,474.83	545,670,02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943,301.21	266,705,969.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742,625.47	90,839,75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64,805.20	33,516,23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54,797.97	69,387,44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105,529.85	460,449,40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84,944.98	85,220,61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9,790,010.00	519,0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7,353.02	1,836,91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6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944,039.02	520,916,911.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248,372.45	7,667,83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6,300,000.00	831,0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63,784.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512,157.01	838,757,83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68,117.99	-317,840,92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6,281,584.2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753,868.50	116,984,334.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14,218.50	643,265,91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24,334.97	85,0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16,490.15	4,543,74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4,9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40,825.12	93,328,66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606.62	549,937,253.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137.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309,779.63	317,197,803.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86,575.40	432,335,864.24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274,130.74	429,419,78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48,379.99	13,787,67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10,978.14	68,939,94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433,488.87	512,147,40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265,842.04	153,173,231.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627,815.45	82,461,66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66,598.64	28,128,66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31,220.48	172,770,4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391,476.61	436,534,05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42,012.26	75,613,35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3,790,010.00	519,0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75,144.04	1,836,91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655,354.04	520,916,911.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641,482.50	5,291,06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8,500,000.00	831,0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714,28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5,855,767.50	836,381,06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0,413.46	-315,464,15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6,281,584.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753,868.50	116,984,334.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14,218.50	643,265,91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24,334.97	85,0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16,490.15	4,476,643.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4,9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40,825.12	92,461,56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606.62	550,804,35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685,007.82	310,954,100.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34,792.14	105,563,96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49,784.32	416,518,068.78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58,710,581.88				30,571,581.88		101,645,581.40		1,089,597,745.16		1,089,597,74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670,000.00				858,710,581.88				30,571,581.88		101,645,581.40		1,089,597,745.16		1,089,597,74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350.00						83,513,743.62	83,674,093.62	19,599,235.11	103,273,328.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2,715,743.62	142,715,743.62	-853,840.43	141,861,903.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453,075.54	20,453,075.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58,870,931.88			30,571,581.88		185,159,325.02		1,173,271,838.78	19,599,235.11	1,192,871,073.89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00,000.00				359,400,601.28			1,157,145.82		13,516,802.37		2,810,816.12	450,885,365.59	685,282.16	451,570,64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4,000,000 .00			359,400,601 .28		1,157,145 .82		13,516,802 .37		2,810,816. 12		450,885,365. 59	685,282. 16	451,570,647. 75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24,670,000 .00			487,603,245 .50						38,245,296 .37		550,518,541. 87	-28,544. 43	550,489,997. 4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8,245,296 .37		38,245,296.3 7	-28,544. 43	38,216,751.9 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4,670,000 .00			487,603,245 .50								512,273,245. 50		512,273,245. 5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4,670,000 .00			487,603,245 .50								512,273,245. 50		
2. 其 他权益 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47,003,846.78	1,157,145.82	13,516,802.37	41,056,112.49	1,001,403,907.46	656,737.73	1,002,060,645.19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47,779,030.10				30,571,581.88	203,119,745.70	1,180,140,35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670,000.00				847,779,030.10				30,571,581.88	203,119,745.70	1,180,140,35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350.00					123,812,841.04	123,973,19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014,841.04	183,014,84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202,000.00	-59,20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202,000.00	-59,202,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0,350.00						160,3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60,350.00						160,35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47,939,380.10				30,571,581.88	326,932,586.74	1,304,113,548.72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1,157,145.82		13,516,802.37	89,094,730.10	525,944,462.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1,157,145.82		13,516,802.37	89,094,730.10	525,944,46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70,000.00				487,603,245.50					46,007,969.90	558,281,215.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007,	46,007,

										969.90	96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70,000.00				487,603,245.50						512,273,245.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670,000.00				487,603,245.50						512,273,245.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35,779,030.10		1,157,145.82		13,516,802.37	135,102,700.00	1,084,225,678.29

公司负责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锂动力电池行业、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公司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的设备（简称“光伏设备”）主要包括多主栅串焊机、大尺寸超高速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光注入退火炉、直拉单晶炉等；应用于锂动力电池行业的设备（简称“锂电设备”）主要是模组生产线、PACK 生产线、模组 PACK 生产线（以下统称“模组 PACK 线”）、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应用于半导体行业封测环节的设备主要是铝线键合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06.30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是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是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是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是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的议案》。2021 年 4 月 13 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2021 年 6 月 22 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

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1)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2。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5.00
1—2年	15.00	15.00	15.00
2—3年	50.00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

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5	直线法	预计受益年限
土地	50	直线法	预计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做调整。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长期使用的电子邮箱等。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 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如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42。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为计提的产品售后质量维护支出，按照整机销售收入的 1.2%计提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自动化设备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产品为自动串焊机以及排版机、贴膜机等自动化设备。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设备销售合同，公司将生产完的设备交予客户进行收货确认，公司还需要安排人员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直到试运行合格，由客户在产品验收单等单据上确认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并相应结转销售设备成本及提供劳务成本。

(2) 设备相关备品备件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设备相关备品备件时，在货物发送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3) 设备改造服务销售收入。

公司提供设备改造服务，在设备改造完成及安装调试合格后由客户在改造项目验收单等单据上确认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并相应结转改造材料成本及提供劳务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均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应收金额计量，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确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不属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i.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ii.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iii.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iv.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i.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ii.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iii.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iv.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v.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i.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ii.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i.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ii.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董事会批准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并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做出调整。

调整情况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156,565.38	284,156,565.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0,602,147.13	430,602,147.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4,305,919.72	374,305,919.72	
应收款项融资	290,285,378.97	290,285,378.97	
预付款项	50,329,540.44	50,329,540.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858,896.44	12,858,896.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81,680,192.02	1,281,680,192.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973,070.33	76,973,070.33	
流动资产合计	2,801,191,710.43	2,801,191,710.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019,855.59	21,019,855.59	
在建工程	92,853,364.82	92,853,364.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05,195.45	7,305,195.45
无形资产	38,438,672.09	38,438,672.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21,651.19	1,821,65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3,953.05	17,493,95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40,033.22	6,840,03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467,529.96	185,772,725.41	7,305,195.45
资产总计	2,979,659,240.39	2,986,964,435.84	7,305,19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122,870.31	340,122,870.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449,106.96	198,449,106.96	
应付账款	591,365,949.11	591,365,949.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1,645,226.99	671,645,226.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379,170.27	41,379,170.27	
应交税费	26,945,664.45	26,945,664.45	
其他应付款	9,868,622.96	9,868,622.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79,776,611.05	1,879,776,611.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05,195.45	7,305,195.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425,363.37	7,425,363.37	
递延收益	2,359,265.86	2,359,26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254.95	500,254.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4,884.18	17,590,079.63	7,305,195.45
负债合计	1,890,061,495.23	1,897,366,690.68	7,305,19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670,000.00	98,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8,710,581.88	858,710,581.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71,581.88	30,571,58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645,581.40	101,645,58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9,597,745.16	1,089,597,745.1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9,597,745.16	1,089,597,74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79,659,240.39	2,986,964,435.84	7,305,195.45

各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648,437.65	249,648,43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9,506,952.55	419,506,952.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1,178,089.17	331,178,089.17	
应收款项融资	284,825,531.37	284,825,531.37	
预付款项	8,868,811.80	8,868,811.80	
其他应收款	189,059,366.56	189,059,366.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3,111,882.38	1,193,111,882.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020,630.61	57,020,630.61	
流动资产合计	2,733,219,702.09	2,733,219,702.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56,191.22	32,156,191.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675,385.93	19,675,385.93	
在建工程	92,853,364.82	92,853,364.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05,195.45	7,305,195.45
无形资产	38,397,468.85	38,397,468.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0,253.89	410,25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14,108.82	15,514,10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8,027.67	3,198,027.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204,801.20	209,509,996.65	7,305,195.45
资产总计	2,935,424,503.29	2,942,729,698.74	7,305,19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172,210.31	337,172,210.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449,106.96	198,449,106.96	

应付账款	554,970,701.92	554,970,701.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4,336,336.00	584,336,336.00	
应付职工薪酬	37,256,545.41	37,256,545.41	
应交税费	25,317,156.93	25,317,156.93	
其他应付款	8,963,509.81	8,963,509.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6,465,567.34	1,746,465,56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05,195.45	7,305,195.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963,269.53	5,963,269.53	
递延收益	2,359,265.86	2,359,26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6,042.88	496,04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18,578.27	16,123,773.72	7,305,195.45
负债合计	1,755,284,145.61	1,762,589,341.06	7,305,19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670,000.00	98,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7,779,030.10	847,779,030.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71,581.88	30,571,581.88	
未分配利润	203,119,745.70	203,119,74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0,140,357.68	1,180,140,35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35,424,503.29	2,942,729,698.74	7,305,195.4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00%、6.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2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20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申报时点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通知所称软件产品，是指信息处理程序及相关文档和数据。软件产品包括计算机软件产品、信息系统和嵌入式软件产品。嵌入式软件产品是指嵌入在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中并随其一并销售，构成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部分的软件产品。公司生产的嵌入式软件产品符合以上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已取得无锡市国家税务局颁发的税收优惠资格认定通知书，该税收优惠政策自2011年1月1日起执行。

2、公司母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1039，有效期三年，按税法规定2015年度至2017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于2018年11月28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32003165，有效期三年，按税法规定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向无锡市新吴区科技局提交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全部资料，目前尚在审核中。

3、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度如符合以上小型微利企业的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101.23	169,423.60
银行存款	63,838,474.17	199,126,931.43
其他货币资金	54,001,345.38	84,860,210.35
合计	117,987,920.78	284,156,565.38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586,378.88	82,176,734.11
信用证保证金	570,600.00	918,118.66
保函保证金	20,844,366.50	1,765,357.58
合计	54,001,345.38	84,860,210.3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3,520,137.13	419,010,147.13
其中：		
其他	403,520,137.13	419,010,147.1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92,000.00	11,592,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1,592,000.00	11,592,000.00
合计	415,112,137.13	430,602,14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51,310,913.42
1至2年	70,398,553.04

2至3年	40,167,382.76
3年以上	16,833,540.25
合计	478,710,389.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570,835.58	9.10	43,570,835.58	100		51,301,155.19	11.13	51,301,155.19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139,553.89	90.90	41,174,363.81	9.46	393,965,190.08	409,588,939.50	88.87	35,283,019.78	8.61	374,305,919.72
其中：										
合计	478,710,389.47	/	84,745,199.39	/	393,965,190.08	460,890,094.69	100	86,584,174.97		374,305,919.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0,653,279.84	10,653,279.84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2	4,733,000.60	4,733,000.60	100	调解中
客户 3	3,707,828.08	3,707,828.08	100	调解中
客户 4	3,335,417.51	3,335,417.51	100	回款困难,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5	2,652,465.19	2,652,465.19	100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6	2,374,531.02	2,374,531.02	100	破产

客户 7	2,161,917.99	2,161,917.99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8	1,969,200.00	1,969,200.00	100	强制执行中
客户 9	1,827,230.76	1,827,230.76	100	无可执行财产
客户 10	1,810,701.64	1,810,701.64	100	无可执行财产
客户 11	1,694,706.23	1,694,706.23	100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12	1,320,547.80	1,320,547.80	100	回款困难, 客户经营不善
客户 13	1,134,294.00	1,134,294.00	100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14	844,959.00	844,959.00	100	执行终结
客户 15	761,966.00	761,966.00	100	无可执行财产
客户 16	697,903.89	697,903.89	100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17	589,948.40	589,948.40	100	破产
客户 18	405,369.80	405,369.80	100	破产
客户 19	370,000.00	370,000.00	100	强制执行中
客户 20	322,284.00	322,284.00	100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21	150,000.00	150,000.00	100	强制执行中
客户 22	37,783.83	37,783.83	100	回款困难, 客户经营不善
客户 23	15,500.00	15,500.00	100	强制执行中
合计	43,570,835.58	43,570,835.5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无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下	350,033,530.27	17,490,870.79	5
1-2 年	63,439,008.82	9,515,851.32	15
2-3 年	14,998,746.20	7,499,373.10	50
3 年以上	6,668,268.60	6,668,268.60	100
合计	435,139,553.89	41,174,363.81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	86,584,174.97	184,415.75	-	2,023,391.33	-	84,745,199.39

准备						
合计	86,584,174.97	184,415.75	-	2,023,391.33	-	84,745,199.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3,391.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销售产品	165,000.0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销售产品	-82,931.47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3	销售产品	417,000.0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4	销售产品	1,524,322.8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23,391.3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 1	105,804,187.56	22.10	5,290,209.38
客户 2	48,282,734.09	10.09	2,904,427.09
客户 3	33,420,475.80	6.98	1,671,023.79
客户 4	22,183,338.82	4.63	3,230,636.17
客户 5	19,846,137.77	4.15	1,585,529.66
合计	229,536,874.04	47.95	14,681,826.0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47,989,940.85	290,285,378.97
合计	447,989,940.85	290,285,378.9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488,570.78	92.23	49,224,716.30	97.80
1 至 2 年	2,882,413.87	6.08	999,402.40	1.99
2 至 3 年	669,804.25	1.41	66,362.73	0.13
3 年以上	133,874.90	0.28	39,059.01	0.08
合计	46,174,663.80	100.00	50,329,540.4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2021.0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5,563,708.22	11.73
供应商 2	4,446,017.69	9.37
供应商 3	3,738,938.06	7.88
供应商 4	2,850,000.00	6.01
供应商 5	2,419,500.00	5.10
合计	19,018,163.97	4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269,048.11	12,858,896.44
合计	19,269,048.11	12,858,89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0,864,956.98
1至2年	4,116,060.75

2至3年	1,123,051.60
3年以上	552,668.37
减：坏账准备	-17,387,689.59
合计	19,269,048.1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472,826.54	-	333,995.50	1,806,822.0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806,822.04	-	-	1,806,822.04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5,580,867.55	-	-	15,580,867.5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7,387,689.59	-	-	17,387,689.5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06,822.04	15,580,867.55	-	-	-	17,387,689.59
合计	1,806,822.04	15,580,867.55	-	-	-	17,387,689.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供应商	6,615,000.00	2年以内	18.05	3,307,500.00
公司 2	供应商	5,501,756.63	2年以内	15.01	5,501,756.63
公司 3	供应商	3,968,061.94	2年以内	10.82	3,968,061.94
公司 4	供应商	937,628.32	2年以内	2.56	937,628.32
公司 5	供应商	468,000.00	2年以内	1.28	468,000.00
合计	/	17,490,446.89	/	47.72	14,182,946.8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640,421.26	16,532,231.31	127,108,189.95	107,260,971.01	10,333,024.88	96,927,946.13
在产品	189,437,328.94	11,105,459.25	178,331,869.69	158,314,803.43	7,854,545.11	150,460,258.32

库存商品	34,839,700.52	20,066,937.49	14,772,763.03	35,164,612.28	18,604,035.76	16,560,576.52
周转材料	1,002.88	-	1,002.88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自制半成品	4,523,400.53	3,456,933.70	1,066,466.83	4,523,400.53	3,456,933.70	1,066,466.83
发出商品	1,128,298,986.28	27,465,110.00	1,100,833,876.28	1,013,717,672.73	19,584,927.74	994,132,744.99
委托加工物资	22,386,934.50	-	22,386,934.50	22,532,199.23	-	22,532,199.23
合计	1,523,127,774.91	78,626,671.75	1,444,501,103.16	1,341,513,659.21	59,833,467.19	1,281,680,192.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333,024.88	6,199,206.43	-	-	-	16,532,231.31
在产品	7,854,545.11	3,250,914.14	-	-	-	11,105,459.25
库存商品	18,604,035.76	6,558,756.58	-	5,095,854.85	-	20,066,937.49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自制半成品	3,456,933.70	-	-	-	-	3,456,933.70
发出商品	19,584,927.74	7,880,182.26	-	-	-	27,465,110.00
合计	59,833,467.19	23,889,059.41	-	5,095,854.85	-	78,626,671.7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32,815,306.59	25,723,070.33
理财产品	113,250,000.00	51,250,000.00
合计	146,065,306.59	76,973,070.3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206,290.76	21,019,855.5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4,206,290.76	21,019,855.5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24,236,851.51	7,899,778.01	1,210,263.12	8,214,407.40	2,325,948.30	43,887,24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	3,646,137.44	1,010,325.67	25,526.15	994,698.46	168,813.70	5,845,501.42
1) 购	-	3,646,137.44	1,010,325.67	25,526.15	994,698.46	168,813.70	5,845,501.42

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310,464.31	389,368.29	563,606.35	190,520.51	196,603.42	1,650,562.88
1) 处置或报废		310,464.31	389,368.29	563,606.35	190,520.51	196,603.42	1,650,562.88
4 . 期末余额		27,572,524.64	8,520,735.39	672,182.92	9,018,585.35	2,298,158.58	48,082,186.88
二、累计折旧							
1 . 期初余额		8,256,160.44	5,702,274.27	1,026,234.94	5,800,632.44	1,605,379.60	22,390,681.69
2 . 本期增加金额		1,368,898.69	385,381.95	46,572.03	325,074.50	229,416.17	2,355,343.34
1) 计提		1,368,898.69	385,381.95	46,572.03	325,074.50	229,416.17	2,355,343.34
3 . 本期减少金额		143,911.24	369,899.88	485,779.28	181,079.92	166,169.65	1,346,839.97
1) 处置或报废		143,911.24	369,899.88	485,779.28	181,079.92	166,169.65	1,346,839.97
4 . 期末		9,481,147.89	5,717,756.34	587,027.69	5,944,627.02	1,668,626.12	23,399,185.06

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76,711.06						476,711.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76,711.06						476,711.0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14,665.69	2,802,979.05	85,155.23	3,073,958.33	629,532.46		24,206,29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503,980.01	2,197,503.74	184,028.18	2,413,774.96	720,568.70		21,019,855.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4,837,207.90	92,853,364.82
工程物资	-	-
合计	194,837,207.90	92,853,364.8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基地建设	194,837,207.90	-	194,837,207.90	92,853,364.82	-	92,853,364.82
合计	194,837,207.90	-	194,837,207.90	92,853,364.82	-	92,853,364.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生产基地建设	440,991,800.00	92,853,364.82	101,983,843.08			194,837,207.90	44.18					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合计	440,991,800.00	92,853,364.82	101,983,843.08			194,837,207.90	/	/	0	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05,195.45	7,305,19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36,432.50	28,136,43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441,627.95	35,441,627.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2,695.41	4,142,695.41
(1) 计提	4,142,695.41	4,142,695.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42,695.41	4,142,695.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298,932.54	31,298,932.54
2. 期初账面价值	7,305,195.45	7,305,195.4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专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07,457.55	12,160,350		138679.24	7274667.56	45,581,15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7,787.61	47,787.61
(1) 购置					47,787.61	47,787.61
(2) 内部研						

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6,007,457.55	12,160,350.00		138,679.24	7,322,455.17	45,628,941.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20,521.95	810,690.00		138,679.24	4,372,591.07	7,142,48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074.56	1,216,035.00			576,192.12	2,052,301.68
(1) 计提	260,074.56	1,216,035.00			576,192.12	2,052,301.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80,596.51	2,026,725.00		138,679.24	4,948,783.19	9,194,783.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 末余额						
四、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23,926,861.04	10,133,625.00		0.00	2,373,671.98	36,434,158.02
2. 期 初账面价 值	24,186,935.60	11,349,660.00		0.00	2,902,076.49	38,438,672.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无	处置	无	
收购公司	-	22,426,39 0.05	-	-	-	22,426,3 90.05
合计	-	22,426,39 0.05	-	-	-	22,426,3 90.0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14,515.40	1,666,356.00	881,083.54	-	2,599,787.86
其他	7,135.79	-	5,097.10	-	2,038.69
合计	1,821,651.19	1,666,356.00	886,180.64	-	2,601,826.5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266,404.42	11,931,898.36	74,266,404.42	11,931,898.36
递延收益	2,359,265.86	353,889.88	2,359,265.86	353,889.88
资产减值准备	28,757,829.23	4,313,674.38	28,757,829.23	4,313,674.38
预计负债	5,963,269.53	894,490.43	5,963,269.53	894,490.43
合计	111,346,769.04	17,493,953.05	111,346,769.04	17,493,953.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3,95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254.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9,700,369.73	119,700,369.73
合计	119,700,369.73	119,700,369.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年	26,038,561.91	26,038,561.91	
2022年	30,215,619.69	30,215,619.69	
2023年	32,966,677.97	32,966,677.97	
2024年	7,997,648.42	7,997,648.42	
2025年	22,481,861.74	22,481,861.74	
合计	119,700,369.73	119,700,369.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构建款	8,235,316.24	-	8,235,316.24	6,840,033.22	-	6,840,033.22
合计	8,235,316.24	-	8,235,316.24	6,840,033.22	-	6,840,033.2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9,800,000.00	20,022,500.00
信用借款	186,924,190.52	166,758,156.9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6,970,986.65	153,342,213.32

合计	453,695,177.17	340,122,870.31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25,153,868.5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5,155,808.26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3、本公司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9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9500%。
- 4、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5、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6、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8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7、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8、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3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9、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0、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8,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1、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2,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2、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4.0000%。
- 13、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1,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4、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1,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5、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6、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9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7、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9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8、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5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19、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0、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1、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2、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3、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24、本公司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50,112,646.72	188,449,106.96
合计	150,112,646.72	198,449,106.9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71,061,871.03	588,642,661.74
1-2 年	2,365,696.94	1,394,830.33
2-3 年	775,409.63	85,790.08
3 年以上	286,165.38	1,242,666.96
合计	574,489,142.98	591,365,949.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市鑫恒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11,445.92	未结算
合计	511,445.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884,353,539.65	671,645,226.99
合计	884,353,539.65	671,645,226.9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363,670.27	155,539,631.09	143,024,907.03	53,878,394.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293,630.78	5,293,630.78	-
三、辞退福利	15,500.00	-	15,5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1,379,170.27	160,833,261.87	148,334,037.81	53,878,394.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63,670.27	142,255,586.08	129,740,862.02	53,878,394.33
二、职工福利费	-	4,963,731.54	4,963,731.54	-
三、社会保险费	-	2,820,310.97	2,820,310.9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6,358.24	2,236,358.24	-
工伤保险费	-	138,886.63	138,886.63	-
生育保险费	-	255,229.66	255,229.66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89,836.44	189,836.44	-
	-			-
四、住房公积金	-	5,497,346.00	5,497,346.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56.50	2,656.5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1,363,670.27	155,539,631.09	143,024,907.03	53,878,394.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130,453.12	5,130,453.12	-
2、失业保险费	-	163,177.66	163,177.6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5,293,630.78	5,293,630.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12,830.01	5,719,602.27
企业所得税	20,123,191.83	19,482,185.78
个人所得税	2,660,051.52	401,41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432.52	420,906.57
其他	77,182.35	620,907.95
教育费附加	216,185.37	191,322.37
地方教费附加	144,123.57	109,325.18
合计	30,637,997.17	26,945,664.4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72,505.83	9,868,622.96
合计	2,872,505.83	9,868,622.96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1,402,524.72	1,767,413.59
其他	1,469,981.11	8,101,209.37
合计	2,872,505.83	9,868,622.9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1	137,500.00	借款利息
公司2	310,500.00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合计	448,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273,851.29	7,548,532.7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836,911.89	-243,337.25
合计	31,436,939.40	7,305,195.4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浙江大学、浙江晶科能源与松瓷合作项目专项拨款		588,089.38		588,089.38	产学研项目合作
合计		588,089.38		588,089.38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	-	
未决诉讼	-	-	
产品质量保证	7,425,363.37	10,804,358.28	产品质量保证金
重组义务	-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	
应付退货款	-	-	
其他	-	-	
合计	7,425,363.37	10,804,358.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59,265.86	-	-	2,359,265.86	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合计	2,359,265.86	-	-	2,359,265.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359,265.86	-	-	-	-	2,359,265.86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670,000.00	-	-	-	-	-	98,670,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4,387,137.77	-	-	644,387,137.77
其他资本公积	214,323,444.11	160,350.00	-	214,483,794.11
合计	858,710,581.88	160,350.00	-	858,870,931.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葛志勇、李文承诺，承担公司向 Teamtechnik Maschinen und Anlagen GmbH（中文：帝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购买专利的费用。此等费用为 150 万欧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费用折合人民币为 1216.0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葛志勇和李文已经履行承诺，向奥特维共计支付人民币 1,200 万元人民，本报告期葛志勇和李文向公司支付剩余款项 16.035 万元人民币。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71,581.88	-	-	30,571,581.8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0,571,581.88	-	-	30,571,581.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645,581.40	2,810,816.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645,581.40	2,810,816.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715,743.62	155,357,544.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7,054,779.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202,000.00	39,46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159,325.02	101,645,581.4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1,298,016.08	565,328,196.19	439,695,224.01	284,504,911.48
其他业务	1,559,003.51	3,245,999.74	1,438,197.65	2,948,493.97
合计	922,857,019.59	568,574,195.93	441,133,421.66	287,453,405.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8,375.99	1,781,682.28
教育费附加	1,620,268.55	1,272,630.21
资源税	-	20,712.07
土地使用税	30,215.86	30,215.86
车船使用税	43,143.94	9,394.00
印花税	252,522.70	186,716.00

环境税	34,090.44	-
合计	4,248,617.48	3,301,350.4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27,010.90	9,791,397.73
质保费用	8,976,763.20	4,911,708.94
交通差旅费	1,878,901.43	784,655.54
业务招待费	3,428,724.69	2,071,540.28
展会费	1,027,419.78	153,790.42
试用期维修费	551,317.93	1,185,092.04
外销服务费	4,469,019.45	1,335,880.96
运费及保险费等	1,086,750.37	377,606.87
折旧摊销费	60,766.88	30,163.83
其他	1,478,461.10	1,766,636.33
合计	38,585,135.73	22,408,472.9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288,394.88	20,010,998.73
折旧摊销费	3,048,730.98	1,710,340.39
交通差旅费	2,178,109.45	831,813.07
服务费	6,184,071.29	6,071,339.57
租赁费	2,876,505.09	1,176,592.57
业务招待费	1,815,024.48	1,622,575.50
办公费	491,519.10	200,496.96
邮电通讯费	384,268.46	231,604.36
其他	1,241,457.59	1,163,351.88
合计	54,508,081.32	33,019,113.0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44,592,604.09	23,114,906.36
物料消耗费	13,231,947.27	5,942,854.27
交通差旅费	1,635,332.55	763,399.24
专利费	478,403.53	423,535.98
折旧摊销费	581,778.26	434,408.01
技术服务费	1,577,561.33	121,167.92
其他	199,596.32	92,528.20
合计	62,297,223.35	30,892,799.9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174,844.03	5,233,197.35
减：利息收入	-810,434.06	-264,679.94
汇兑损益	7,420,011.03	12,722.89
其他	274,019.64	1,226,480.76
合计	14,058,440.64	6,207,721.06

其他说明：
汇兑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外销业务量增长，且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79,625.00	2,107,552.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4,981.71	188,169.07
增值税即征即退	20,205,132.08	14,164,752.52
合计	24,679,738.79	16,460,473.5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8,767,353.02	1,836,911.79
合计	8,767,353.02	1,836,911.7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2,665.75	14,232,503.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580,867.55	-166.05
合计	15,763,533.30	14,232,337.2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889,059.41	15,539,421.9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23,889,059.41	15,539,421.9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8,557.03	9,721.3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合计	308,557.03	9,72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质量处罚收入	43,045.85	59,287.04	43,045.85
合计	43,045.85	59,287.04	43,045.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95,618.66	100,000.00	495,618.66

罚款及滞纳金	9,714.62	9,246.85	9,714.62
其他	67,453.98	141.03	67,453.98
合计	572,787.26	109,387.88	572,787.2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96,736.67	8,119,053.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32,296,736.67	8,119,053.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等	27,829,298.24	3,022,370.83
收回保证金	12,125,099.16	2,483,721.04
专项补贴、补助款	4,460,606.71	2,295,857.07
利息收入	785,533.80	362,747.96
营业外收入	400.00	375.00
合计	45,200,937.91	8,165,071.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等	27,934,367.56	3,134,591.80
支付保证金	36,093,289.99	4,846,505.97

销售费用支出	21,060,635.73	9,202,200.57
管理费用支出	41,329,936.78	51,754,866.72
营业外支出	7,839.62	108,264.85
银行手续费	228,728.29	341,012.41
合计	126,654,797.97	69,387,442.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1,861,903.19	38,216,751.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89,059.41	15,539,421.94
信用减值损失	15,763,533.30	14,232,337.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5,343.34	2,311,377.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142,695.41	-
无形资产摊销	2,052,301.68	778,010.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6,180.64	1,160,995.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557.03	-9,721.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1.9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94,855.06	6,207,721.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67,353.02	-1,836,91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285,069.57	-290,230,35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870,695.43	-168,096,893.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469,436.02	466,947,875.9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84,944.98	85,220,613.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986,575.40	432,335,864.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309,779.63	317,197,803.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36,215.4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963,784.56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986,575.40	199,296,355.03
其中：库存现金	148,101.23	169,42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838,474.17	199,126,931.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86,575.40	199,296,355.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145.00	6.4601	7,396.81
欧元	2080.42	7.6862	15,990.53
日元	154,500.00	0.0584	9,027.13
卢比	11,950.00	0.0862	1,030.09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53,572.05	6.4601	992,090.80
欧元	33,000.00	7.6862	253,644.60
港币	-	-	-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	-	-
欧元	-	-	-
港币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

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办事处经济发展办公室2020年科技创新基金	125,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0
收到2020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收到第五批稳岗扩岗以工代训补贴	451,700.00	其他收益	451,700.00
收到2020年度部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	53,000.00	其他收益	53,000.00
收到可控衰减的N型多晶硅电池和组件量产成套关键工艺、示范生产线以及示范电站搭建子课题任务经费	221,300.00	其他收益	221,300.00
收到无锡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批量贷记专户就业中心支付稳岗补贴	144,935.00	其他收益	144,935.00
收到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第一批岗前培训补贴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收到无锡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批量贷记专户就业中心支付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收到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2021年第一批稳岗扩岗以工代训补贴	26,100.00	其他收益	26,100.00
收到2020年第三、四季度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512,200.00	其他收益	512,200.00
收到十三五科技项目拨付给课题二合作单位无锡奥特维第三批专项经费	243,390.00	其他收益	243,390.00

收到 2021 年无锡高新区稳岗资金	209,300.00	其他收益	209,300.00
收到第十批岗前培训补贴	2,400.00	其他收益	2,400.00
收到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稳岗扩岗补贴	3,500.00	其他收益	3,500.00
收到无锡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收到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岗前培训补贴	2,100.00	其他收益	2,100.00
收到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付奥特维 2021 年无锡高新区稳岗资金	14,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
收到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补贴	900.00	其他收益	900.00
收到浙江大学“产学研项目”拨款	240,800.00	其他收益	240,8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 日	43,714,285.00	51	购买	2021 年 4 月 1 日		1,789,945.13	-1,666,852.83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的议案》。2021年4月13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51%股权。购买日确定为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22日，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现金	43,714,285.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43,714,285.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287,894.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426,390.0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合并成本超出合并日所占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比例所致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436,406.92	16,553,422.63
货币资金	8,659,267.44	8,659,267.44
应收款项	33,250.00	33,250.00
存货	3,119,761.05	3,119,761.05
固定资产	736,236.23	699,424.42
无形资产	3,329,046.13	3,511,752.80
其他流动资产	236,813.35	236,813.35
固定资产	289,203.00	260,32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29.72	32,829.72
负债：	18,409,721.43	18,409,721.43
应付票据	623,052.00	623,052.00
借款	-	-
应付款项	417,162.80	417,16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预收款项	1,999,581.42	1,999,581.42
应付职工薪酬	92,839.32	92,839.32
应交税费	1,645.84	1,645.84
其他应付款	14,687,350.67	14,687,350.67
专项应付款	588,089.38	588,089.38
净资产	-1,973,314.51	-1,856,298.8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1,973,314.51	-1,856,298.8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聘请专业机构评估，出具评估报告。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锂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00	-	收购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单晶炉等机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51	-	重要的对外投资

说明：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22日自常州搬迁至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芙蓉四路195号。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49	-816,757.89	-	19,636,317.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58,626,864.97	435,111.54	59,061,976.51	18,399,769.47	588,089.38	18,987,858.85	16,114,374.20	322,032.72	16,436,406.92	17,821,632.05	588,089.38	18,409,721.4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1,789,945.13	-1,666,852.83	-	-9,178,173.96	-147,449.28	-147,126.88	-	1,445,797.2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351,974,114.64	63,138,022.49		415,112,137.1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592,000.00		11,592,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1,974,114.64	83,138,022.49		435,112,137.1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具有银行公开信息的理财产品，已按照银行公开信息进行估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11,592,0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净率模型评估	修正后市净率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收益法、成本法	预期收益折算现值	折现率
结构性存款	51,546,022.49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合约或可比预期收益率	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健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配偶
葛志彬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兄弟
刘瑛	实际控制人李文之配偶
冯晔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兄弟葛志彬之配偶
殷哲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周永秀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以上的股权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3,002.39	242,640.32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劳保用品	112,753.97	56,016.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4,690.27	-
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84,319.90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3.16	330.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0	0	759,230.35	113,884.5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57,243.02	353,526.30
应付账款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17,000.61	78,530.0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092,360.09
1 至 2 年	60,892,129.15
2 至 3 年	36,933,152.88
3 年以上	5,066,104.02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407,983,746.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668,140.37	7.52	30,668,140.37	100		37,518,029.91	9.47	37,518,029.9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315,605.77	92.48	33,164,113.00	8.79	344,151,492.77	358,563,889.64	90.53	27,385,800.47	7.64	331,178,089.17
其中：										
合计	407,983,746.14	/	63,832,253.37	/	344,151,492.77	396,081,919.55	/	64,903,830.38	/	331,178,089.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30,668,140.37	30,668,140.37	100	尚未收回款项
合计	30,668,140.37	30,668,140.37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下	303,965,884.02	15,080,452.54	5
1-2 年	55,336,933.02	8,182,002.51	15
2-3 年	14,397,643.71	6,286,512.93	50

3年以上	3,615,145.02	3,615,145.02	100
合计	377,315,605.77	33,164,113.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准备	64,903,830.38	5,636,400.44	4,684,586.12	2,023,391.33	-	63,832,253.37
合计	64,903,830.38	5,636,400.44	4,684,586.12	2,023,391.33	-	63,832,253.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3,391.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销售产品	165,000.0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销售产品	-82,931.47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3	销售产品	417,000.0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4	销售产品	1,524,322.80	法院判决书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23,391.3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 1	105,754,640.39	25.92	5,287,732.02
客户 2	48,282,734.09	11.83	2,904,427.09
客户 3	33,420,475.80	8.19	1,671,023.79
客户 4	22,183,338.82	5.44	3,230,636.17
客户 5	19,846,137.77	4.86	1,585,529.66
合计	229,487,326.87	56.24	14,679,348.7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15,840,788.31	189,059,366.56
合计	215,840,788.31	189,059,366.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608,941.45
1 至 2 年	55,135,230.32
2 至 3 年	25,590,583.13
3 年以上	86,949,230.5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443,197.14
合计	215,840,788.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443,197.14	-	-	1,443,197.1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43,197.14	-	-	1,443,197.14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443,197.14	-	-	1,443,197.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帐准备	1,443,197.14	-	-	-	-	1,443,197.14
合计	1,443,197.14	-	-	-	-	1,443,197.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0,870,476.22	-	80,870,476.22	32,156,191.22	-	32,156,191.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0,870,476.22	-	80,870,476.22	32,156,191.22	-	32,156,191.22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8,406,191.22	-	-	18,406,191.22	-	-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8,750,000.00	-	-	8,750,000.00	-	-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10,000,000.00	-	-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	43,714,285.00	-	43,714,285.00	-	-
合计	32,156,191.22	48,714,285.00	-	80,870,476.22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7,344,534.28	546,419,386.13	412,590,421.24	270,644,763.38
其他业务	3,081,709.02	4,754,554.81	1,437,923.32	2,948,493.97

合计	890,426,243.30	551,173,940.94	414,028,344.56	273,593,257.35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675,144.04	1,836,911.79
合计	8,675,144.04	1,836,911.7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1,10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9,62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67,353.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514,198.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287.43	
所得税影响额	-2,737,303.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364.32	
合计	15,495,324.3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0	1.45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1.29	1.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葛志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